

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的审核意见

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经审阅公司编制的《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》，现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公司编制的《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6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（2020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全体监事：

李国刚

王云福

王奇

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9 月 14 日